教務處查核畢業生英文姓名

短訊

【記者李世清報導】為印製下學年度英文畢業證書，教務處已於日前公佈九十一學年度應屆畢業生英文姓名查核清單，各系大三（建築系、進學班及二技在職專班四年級）同學務必在下（六）月五日（週三）前前往系辦填寫英文姓名。

教務處表示，填寫英文姓名時宜採羅馬拼音方式為原則，若有護照者則依護照填寫；僑生除羅馬拼音之外，另有別名亦可一併填寫。另外，填寫該單時，需以正楷填寫，並於名單右側簽名，否則日後英文畢業證書姓名有誤，教務處將不再進行補發，學生需另行自費申請。